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证券代码:002112 公告编号:2007-03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12月18日召开200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情况

- 1.召开时间:2007年12月18日9时
- 2.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卢旭日先生
-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参与表决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计16人,均为现场参与表决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参与表决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代表股份60,065,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5.08%。

四、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律师、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代表人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五、会议议案及审议情况

会议由卢旭日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经2007年11月15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确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本次股东大会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选举了卢旭日、章亮、杨新春、王志林、邢志锋、朱峰、王玉忠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卢旭日:同意60,065,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股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章亮:同意60,065,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股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杨新春:同意60,065,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股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王志林:同意60,065,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股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邢志锋:同意60,065,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股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朱峰:同意60,065,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股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王玉忠:同意60,065,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股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独立董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2007年11月15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后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的资格进行审查并答复,同意郭振岩、王朝才、沃健、王秋潮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核。本次大会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答复决定聘任郭振岩、王朝才、沃健、王秋潮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选举的投票统计结果:

郭振岩:同意60,065,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股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王朝才:同意60,065,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股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王秋潮:同意60,065,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股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沃健:同意60,065,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股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 3.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会议根据2007年11月15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对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进行审议,选举周方洁、李琳、许怀东、徐妙凤以及2007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推选的徐秋元、卢谷峰、卢为群共7人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监事选举的投票统计结果:

周方洁:同意60,065,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股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李琳:同意60,065,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股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许怀东:同意60,065,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股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徐妙凤:同意60,065,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持股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以60,000,000股同意,0股反对,65,500股弃权的投票结果通过了《关

于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10000万元的议案》,本议案经2007年11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同意在原有(30000万人民币)基础上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信用证等融资业务)10000万人民币。

三、律师见证情况

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王佩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2.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证券代码:002112 公告编号:2007-03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07年12月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07年12月18日13时30分在三变科技会议室如期召开,出席会议董事应到11人,实到10人,其中章亮先生因公无法参会,委托杨新春先生出席会议并表决。监事会全体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卢旭日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通过《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卢旭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 2.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通过《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选举章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 3.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通过《关于聘请总经理的议案》,聘请卢旭日先生为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 4.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通过《关于聘请叶光雷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聘请叶光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 5.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通过《关于聘请朱峰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聘请朱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 6.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通过《关于聘请章初阳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聘请章初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 7.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通过《关于聘请林日磊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聘请林日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 8.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雪会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 9.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聘任李雪会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
- 10.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聘任羊静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三年。
- 11.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通过《关于选举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选举卢旭日先生、王朝才先生、郭振岩先生为公司第二届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卢旭日先生为召集人;选举沃健先生、王秋潮先生、王玉忠先生为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沃健先生为召集人;选举王朝才先生、郭振岩先生、杨新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王朝才先生为召集人;选举王秋潮先生、沃健先生、邢志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王秋潮先生为召集人。
- 12.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聘任陈贤所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本次会议通过的3至第10项决议,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董事会所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完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其提名及聘任程序合法有效,完全同意第3至第10项决议。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证券代码:002112 公告编号:2007-039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7年12月18日14时30分在三变科技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7名,实到7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周方洁先生主持。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式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周方洁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办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从2007年12月19日起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开办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中欧新趋势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的一种方式,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人在固定时间、以固定金额申购中欧新趋势基金。建设银行接受投资者的基金定投申购申请后,根据投资人指定的日期从投资人指定的资金账户内扣划固定的申购款项。投资者在开办相关基金定投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此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 二、申购费率
- 三、办理场所
- 四、申请方式
- 五、办理时间
- 六、申购日期

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 七、申购金额
- 八、交易确认
- 九、“定投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 十、其它
- 十一、风险提示
- 十二、业务咨询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021-68609700
网址:www.lcfunds.com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33
网址:www.ccb.com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19日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化CWBI1认股权证终止上市公告

股票简称:中化国际 权证简称:中化CWBI1 债券简称:06中化债 编号:临权2007-018
证券代码:600500 权证代码:580011 债券代码:126002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6年6月21日,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国际”)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包括认股权证在内的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根据此议案,每手中化国际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最终认购人可以同时获得发行人派发的150份认股权证,本次派发的认股权证总量为1.8亿份。上述认股权证2006年1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认股权证简称“中化CWBI1”,交易代码为“580011”,行权代码为“582011”。

“中化CWBI1”认股权证的存续期为2006年12月18日至2007年12月17日,共计365天。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权证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权证存续期满5个交易日终止交易。“中化CWBI1”认股权证最后一个交易日为2007年12月10日(星期一),从2007年12月11日(星期二)开始停止交易。“中化CWBI1”认股权证的行权期为5个交易日,为2007年12月11日至12月17日期间的5个交易日。

2007年12月20日起,“中化CWBI1”认股权证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予以摘牌。

特此公告。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19日

股票简称:中化国际 权证简称:中化CWBI1 债券简称:06中化债 编号:临权2007-029
证券代码:600500 权证代码:580011 债券代码:126002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变动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6年6月21日,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国际”)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包括认股权证在内的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根据此议案,每手中化国际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最终认购人可以同时获得发行人派发的150份认股权证,本次派发的认股权证总量为1.8亿份。上述认股权证2006年1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认股权证简称“中化CWBI1”,交易代码为“580011”,行权代码为“582011”。

“中化CWBI1”认股权证的存续期为2006年12月18日至2007年12月17日,共计365天。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权证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权证存续期满5个交易日终止交易。“中化CWBI1”认股权证最后一个交易日为2007年12月10日(星期一),从2007年12月11日(星期二)开始停止交易。“中化CWBI1”认股权证的行权期为5个交易日,为2007年12月11日至12月17日期间的5个交易日。

截至2007年12月17日,共计179,895,821份“中化CWBI1”认股权证成功行权。剩余未行权的104,179份“中化CWBI1”认股权证将予以注销。“中化CWBI1”认股权证行权结束后,中化国际总股本为1,437,589,571股,比权证行权前增加179,895,821股。股权结构变动如下表所示: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742,673,700		742,673,700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742,673,700		742,673,700
一、人民币普通股	515,020,050	179,895,821	694,915,87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15,020,050	179,895,821	694,915,871
三、股份总数	1,257,693,750	179,895,821	1,437,589,571

特此公告。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19日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长盛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长盛同智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长盛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公告之日起,本公司旗下的长盛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长盛同智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

自2007年12月21日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以下42个城市的541个网点对所有投资者办理上述业务:

深圳、上海、武汉、北京、沈阳、广州、成都、兰州、西安、南京、无锡、常州、苏州、重庆、大连、杭州、宁波、温州、绍兴、南昌、长沙、福州、泉州、青岛、天津、济南、烟台、乌鲁木齐、昆明、合肥、厦门、哈尔滨、郑州、东莞、太原、佛山、丹东、盘锦、宜昌、黄石、金华、呼和浩特。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服电话:95555(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cmbchina.com
公司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邮编:518040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也可致电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

(免长途通话费用),010-62350088(北京),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查询。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19日

关于招商银行开办长盛旗下基金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同意,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从2007年12月21日起,通过招商银行开办长盛成长价值证券投资基金、长盛动态精选证券投资基金、长盛货币市场基金、长盛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长盛中信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长盛同智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盛同德主题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本业务”)。

本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招商银行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招商银行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本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现将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如下:

-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 二、业务变更和终止
- 三、业务咨询
- 四、申请方式
- 五、扣款日期
- 六、扣款金额
- 七、扣款方式

1.招商银行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和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申购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申购开放日办理。

2.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月固定扣款账户,并且该账户必须为投资者从事交易时的指定账户。

3.投资者指定账户内资金余额不足将会导致相应月份扣款(申购)不成功。请投资者于每月约定扣款日前在指定账户内按约定存足资金,以保证本业务申请的成功受理。同时,投资者指定的有关账户应无冻结、挂失等情况。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十九日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股票简称:ST赛格 *ST赛格B 股票代码:000058,200058
公告编号:2007-090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07年11月27日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07年11月23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召集、参与表决董事人数、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出售“ST达声”股票的议案》

本公司目前持有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ST达声”、证券代码:000007)7,131,968股,占其总股本的3.86%。该部分股票因股权结构变更的限售期已到,根据其有关规定,已于2007年8月14日可以解除限售并可上市流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择机出售本公司持有的7,131,968股“ST达声”股票。本次股票出售将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投资收益,鉴于股票市场的不确定性,公司所获得的实际收益金额将在股票出售完成后进行及时的信息披露。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十九日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公告”。

- 3.审议《关于出售深圳市赛格中电彩色显示器件有限公司73.24%股权所得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 详见2007年12月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和2007年12月11日披露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公告”。
- 4.审议《关于同意深圳市赛格中电彩色显示器件有限公司股权受让方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向深圳赛格日立彩色显示器件有限公司债务的议案》
- 详见2007年11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的“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及深圳赛格日立彩色显示器件有限公司三方签署清偿债务《协议书》的关联交易公告”和“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凡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
- (1)法人股东:
-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 (2)自然人股东:
- 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 2.登记时间:
- 2007年12月19日(星期三)至20日(星期四)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 2007年12月21日(星期五)上午9:00—10:30
- 3.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四)其它事项
- 1.会议联系方式:范崇澜、夏丽莉
0755-83747872,83747772
-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交通费、食宿自理。
- (五)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十九日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07年11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并于2007年12月11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公告》,现将会议有关事项作提示性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召开时间:2007年12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30,会期半天
- 2.召开地点:深圳市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公司大会议室
- 3.召集人: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 5.出席对象:
- (1)截止2007年12月14日(星期五)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者,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提案名称及披露情况:
- 1.审议《关于转让公司所持有的深圳市赛格中电彩色显示器件有限公司73.24%股权的议案》,批准签署《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赛格中电彩色显示器件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 详见2007年11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2007年12月11日披露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修订稿)》和“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公告”。
- 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具体相关事宜的议案》
- 详见2007年11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07年12月11日披露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公告”。

- 3.审议《关于出售深圳市赛格中电彩色显示器件有限公司73.24%股权所得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 详见2007年12月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和2007年12月11日披露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公告”。
- 4.审议《关于同意深圳市赛格中电彩色显示器件有限公司股权受让方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向深圳赛格日立彩色显示器件有限公司债务的议案》
- 详见2007年11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的“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及深圳赛格日立彩色显示器件有限公司三方签署清偿债务《协议书》的关联交易公告”和“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凡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
- (1)法人股东:
-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 (2)自然人股东:
- 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 2.登记时间:
- 2007年12月19日(星期三)至20日(星期四)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 2007年12月21日(星期五)上午9:00—10:30
- 3.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四)其它事项
- 1.会议联系方式:范崇澜、夏丽莉
0755-83747872,83747772
-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交通费、食宿自理。
- (五)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十九日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A/B股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_____ (地点)召开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_____年第_____次临时股东大会。

1.代理人姓名: 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2.受托人姓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3.受托人股东帐号: _____
4.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5.委托人所持股份是否有表决权: 是/否
6.分别对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1)对《会议通知》中所列第_____项审议事项投赞成票;
(2)对《会议通知》中所列第_____项审议事项投反对票;
(3)对《会议通知》中所列第_____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7.如果股东对上述第6项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示: 是/否

委托书签发日期: _____
委托有效期: _____
委托人签名(盖章)(法人股东应加盖单位印章): _____
(注: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有效。)